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

国枫律证字[2023]AN046-8 号



GRANDWAY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邮编：100005  
电话 (Tel): 010-88004488/66090088 传真 (Fax): 010-66090016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  
**国枫律证字[2023]AN046-8号**

**致：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

根据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服务合同》，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担任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律师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并就本次发行出具了《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

鉴于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后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间（以下简称“新期间”），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生变化，本所律师在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情况进一步核查的基础上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本所律师已经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修改、补充或作进一步的说明；已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一致的部分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已表述未发生变化的内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再赘述。



GRANDWAY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发行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材

料一起上报上交所，并依法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责任；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所律师在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的声明事项亦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无特别说明或另有简称、注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有关用语、简称的含义与原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释义中相同用语的含义一致。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查验，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 第一部分 2023 年半年报更新

### 一、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 （一）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上交所的批准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发行人章程的规定，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其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有关事项的授权范围和程序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事宜尚待上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查验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所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网络检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zhzxgk/>）、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



家企业信用系统、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www.miit.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http://www.mohurd.gov.cn>）的公开信息（检索日期：2023年9月6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是依法设立并在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不存在导致其应当予以终止的情形，具备进行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 三、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最近三年年度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47号）、《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的“三会”会议文件资料、相关公告文件、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调查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所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本所律师认为，除尚待上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外，发行人依然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监管指引6号》《监管指引7号》《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实质条件。

### 四、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 （一）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经查验发行人的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新期间内，发行人股本不存在变更情况。

#### （二）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质押情况

根据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200名明细数据表》（权益登记日：2023年6月30日）及发行人的公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存在质押情况。



GRANDWAY

经查验，截至2023年6月30日，庄奎龙持有的发行人33,000,000股股份存在质押，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姓名	持股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比例
庄奎龙	337,521,813	22.07%	33,000,000	9.78%	304,521,813	90.22%

上述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姓名	质权人名称	质押数量	质押起始日	质押截止日
庄奎龙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22.12.20	2023.12.19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1,000,000	2022.12.15	2023.11.20
合计		33,000,000	--	--

除上述股份质押外，发行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 （三）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情况

根据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200名明细数据表》（权益登记日：2023年6月30日），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庄奎龙	337,521,813	22.07
2	新凤鸣控股	235,693,920	15.41
3	中聚投资	153,679,680	10.05
4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137,427	6.94
5	屈凤琪	101,716,738	6.65
6	尚聚投资	35,703,360	2.33



GRANDWAY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7	吴林根	20,874,065	1.36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712,101	1.22
9	诚聚投资	17,118,640	1.12
1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乐盈102号单一资金信托	14,825,800	0.97

注：公司回购专户未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23,088,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

## 五、发行人的业务

经查验，发行人新期间内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质和许可的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新风鸣	排污许可证	913300007195926252002V	2023.8.22-2028.8.21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	中石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33050005011214XL001Y	2023.8.26-2028.8.25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3	中跃化纤	排污许可证	91330500MA29KF13XN001Y	2023.8.26-2028.8.25	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 六、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 （一）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营业执照、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国家企业信用系统（查询日期：2023年9月5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关联方变更情况如下：

#### 1. 控股子公司变更情况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1	瑞盛科	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人民币；股东变更为新风鸣持股100%
2	中石科技	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纸制品制造；纸



		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	中磊化纤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斌；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江苏新拓	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中盈化纤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郭惠良
6	新风鸣化纤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晓强

## 2.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变更情况

序号	名称	变更情况
1	浙江赛弥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由新风鸣控股设立，新风鸣控股持股100%
2	浙江赛本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1日由新风鸣控股设立，2023年9月2日新风鸣控股将其100%股权转让至浙江赛弥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3. 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中辰化纤	曾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 (二) 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关联交易合同及相关凭证、《2023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发行人 2023 年 1-6 月与其关联方（除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外）之间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销售涤纶长丝	3,621,870.63
桐乡市扬华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涤纶长丝	4,203,751.59
浙江双盈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涤纶长丝	33,654,488.03
	仓储费	6.32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销售循环冷却水	652,016.33
平湖独山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冷凝液	17,955,969.07
合计		<b>60,088,101.07</b>

####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桐乡市广运智联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2,057,725.06
浙江五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及技术服务	1,929,036.57
浙江久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塑料托盘	14,991,137.84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仓储费	16,052,028.01
平湖市独山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港杂费	9,877,158.99
天津工大纺织助剂有限公司	采购油剂	8,407,991.16
合计		<b>103,315,077.63</b>



GRANDWAY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6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7.62

### 4. 收购罗科史巴克并向其提供借款

2023年2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罗科史巴克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与新凤鸣控股签订了《关于罗科史巴克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以自有现金3,306,625.19元购买新凤鸣控股全资子公司罗科史巴克100%的股权。自此罗科史巴克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022年8月1日，罗科史巴克与其参股公司华灿国际签订了《借款协议书》。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罗科史巴克已向华灿国际提供了40.18万美元的财务借款。因发行人于2023年2月15日收购了罗科史巴克100%股权，该项财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经查验发行人“三会”会议文件，发行人与关联方在新期间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合法、有效；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市场交易规则履行，交易条件不存在对交易之任何一方显失公平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

## 七、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财产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GRANDWAY

### （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 1. 不动产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不动产权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权利人	面积 (m <sup>2</sup> )	坐落	用途	他项权利
1	浙(2023)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12396号	中益化纤	289,843.01/ 191,305.15	桐乡市洲泉镇岑山村鱼桥头40号	工业用地/工业	无
2	浙(2023)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12101号	发行人	167,475.81/ 210,100.32	桐乡市洲泉镇德胜路931号	工业用地/工业	无
3	浙(2023)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32426号	发行人	13,229.82/ 19,922.24	桐乡市洲泉镇永安北路1061号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4	浙(2023)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32398号	中盈化纤	102,426.67/ 127,797.14	桐乡市洲泉镇昆鸣路500号	工业用地/工业	无
5	浙(2023)平湖市不动产权第0026458号	独山能源	101,307.7	平湖市独山港区白沙路东侧、二线海堤北侧	工业用地	无
6	浙(2019)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40710号	新风鸣化纤	39,919.49/39,580.23	桐乡市洲泉镇永安北路1368号	工业用地/工业	抵押

注：2023年5月，新风鸣化纤以“浙(2019)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40710号”设立最高额抵押。

## 2. 专利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并经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相关信息(<http://cpquery.cnipa.gov.cn/>，查询日期：2023年9月5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境内授权专利的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一种制氮机废气排放回收利用装置	中跃化纤	实用新型	2023200521959	2023.01.09	2023.01.09- 2033.01.08	原始取得	无
2	一种乙二醇热井再过滤装置	中跃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0288554	2022.11.15	2022.11.15- 2032.11.14	原始取得	无
3	一种RO膜拆卸装置	中石科技	实用新型	2022228445523	2022.10.26	2022.10.26- 2032.10.25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	一种电机轴承拆卸拉马工具	中石科技	实用新型	2022224161861	2022.09.13	2022.09.13-2032.09.12	原始取得	无
5	一步法涤纶 40s 纺棉生产方法	中石科技、中跃化纤、中磊化纤	发明	2022110703559	2022.09.02	2022.09.02-2042.09.01	原始取得	无
6	一种可提升能效的 PTA 脱水塔装置	独山能源	实用新型	202320847378X	2023.04.17	2023.04.17-2033.04.16	原始取得	无
7	一种介质输送管道取源部件在线疏通装置	独山能源	实用新型	2023203168352	2023.02.13	2023.02.13-2033.02.12	原始取得	无
8	一种熔体直纺驱动泵冷却装置	独山能源	实用新型	2023202083997	2023.02.13	2023.02.13-2033.02.12	原始取得	无
9	一种 PTA 槽车卸料在线取样装置	独山能源	实用新型	2022228533651	2022.10.26	2022.10.26-2032.10.25	原始取得	无
10	一种终聚反应釜的多介质冷却装置	中欣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5949661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11	一种纺丝热媒调节阀定位装置	中欣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6124789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12	一种化纤丝饼输送转移装置	新凤鸣	实用新型	2022235949500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13	一种化纤生产用螺杆挤出机	新凤鸣	实用新型	2022232338702	2022.11.2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14	一种丝车识别设备	瑞盛科、新凤鸣、中维化纤、中欣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0382880	2022.11.15	2022.11.15-2032.11.14	原始取得	无
15	一种便于调节的纱线落筒装置	新凤鸣	实用新型	2022224997553	2022.09.21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16	一种雪花中空绒纤维及其制备方法	新凤鸣	发明	2021116689160	2021.12.31	2021.12.31-2041.12.30	原始取得	无
17	一种同板异径中空卷曲纤维及其生产方法	新凤鸣	发明	2021116625864	2021.12.31	2021.12.31-2041.12.3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8	一种聚酯生产用真空系统改造装置	中益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6124736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19	一种化纤丝包装箱打包带强度检测装置	新风鸣、中维化纤、瑞盛科、中盈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1101136	2022.11.22	2022.11.22-2032.11.21	原始取得	无
20	一种导热油加热用锅炉热效率提升装置	中益化纤、新风鸣、中盈化纤、瑞盛科	实用新型	2022230805777	2022.11.2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21	一种化纤丝车牵引车	中维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0941714	2022.11.2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22	一种新型导轮测试仪	新风鸣	实用新型	2022230306069	2022.11.15	2022.11.15-2032.11.14	原始取得	无
23	一种纺丝铲刀打磨装置	中盈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25534633	2022.09.22	2022.09.22-2032.09.21	原始取得	无
24	一种涤纶 FDY 纤维收缩率试验方法	新风鸣	发明	2021116625879	2021.12.31	2021.12.31-2041.12.30	原始取得	无
25	一种涤纶单丝牵伸设备用加热定型装置	新风鸣	实用新型	2022224998363	2022.09.21	2022.09.21-2032.09.20	原始取得	无
26	一种张紧力度可调的化纤丝张力缓冲装置	新风鸣	实用新型	2022235580002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27	一种圆轴校直装置	新风鸣、浙江新风鸣化纤、瑞盛科、中益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6126214	2022.12.30	2022.12.30-2032.12.29	原始取得	无
28	一种制冷系统的远程调温装置	中益化纤、新风鸣、瑞盛科、中维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2192062	2022.11.30	2022.11.30-2032.11.2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9	一种便于拆卸清洗的环吹风管	新凤鸣	实用新型	2022230967269	2022.11.21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无
30	一种抗菌抗黄变 ZnO 无锑聚酯纤维的制造方法	新凤鸣、东华大学、上海慧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石科技、中跃化纤、绍兴惠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瑞盛科	发明	2022107947774	2022.07.05	2022.07.05-2042.07.04	原始取得	无
31	一种冷却水装置及控制方法	新凤鸣、中维化纤	发明	201811417839X	2018.11.26	2018.11.26-2038.11.25	原始取得	无
32	一种沼气焚烧装置	瑞盛科	实用新型	2022230319942	2022.11.15	2022.11.15-2032.11.14	原始取得	无
33	一种用于聚酯浆料配置的下料机构	中跃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3264640	2022.12.13	2022.12.13-2032.12.12	原始取得	无
34	一种高压清洗机循环水系统	瑞盛科、新凤鸣、中维化纤、中盈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2026170	2022.11.30	2022.11.30-2032.11.29	原始取得	无
35	一种具有特异性分子识别功能的复合聚酯纤维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新凤鸣、瑞盛科、中欣化纤、中辰化纤、中益化纤	发明	2021115042863	2021.12.10	2021.12.10-2041.12.09	原始取得	无
36	具有保暖和阻燃功能的双网络有机/无机复合气凝胶纤维及其制备方法	新凤鸣、瑞盛科、中维化纤、中辰化纤	发明	2021113129379	2021.11.08	2021.11.08-2041.11.0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7	一种超灵敏度电阻响应型可拉伸导电复合纤维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新凤鸣、瑞盛科、中维化纤、中辰化纤、中益化纤	发明	2021113235698	2021.11.08	2021.11.08-2041.11.07	原始取得	无
38	一种用于激光喷码机的新型散热机构	中跃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2734564	2022.12.07	2022.12.07-2032.12.06	原始取得	无
39	丝饼侧面成型凹凸距离的测量设备及测量方法	新凤鸣、中维化纤	发明	2018114173269	2018.11.26	2018.11.26-2038.11.25	原始取得	无
40	一种化纤丝锭纸管端面打磨装置	新凤鸣、浙江新凤鸣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33654764	2022.12.15	2022.12.15-2032.12.14	原始取得	无
41	一种纺丝用空调网板自动清洗机	中跃化纤	发明	2021115501826	2021.12.17	2021.12.17-2041.12.16	原始取得	无
42	一种节能型母粒生产装置	瑞盛科、新凤鸣、中欣化纤、中辰化纤、中维化纤、中益化纤	实用新型	2021233013756	2021.12.24	2021.12.24-2031.12.23	原始取得	无
43	一种化纤纸管串长测量的工具	中跃化纤	实用新型	2022224419375	2022.09.15	2022.09.15-2032.09.14	原始取得	无
44	一种管道开孔装置	中维化纤、新凤鸣、瑞盛科、中盈化纤、浙江省技术创新服务中心	实用新型	2021233013582	2021.12.24	2021.12.24-2031.12.23	原始取得	无
45	一种移动式临时配电箱	中益化纤、新凤鸣、瑞	实用新型	2021233885162	2021.12.24	2021.12.24-2031.12.23	原始取得	无



GRANDWAY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盛科、中盈 化纤						
46	一种沉池排泥回流泵 控制装置	中辰化纤、 新风鸣、瑞 盛科、中盈 化纤	实用 新型	2021223387442	2021.09.24	2021.09.24- 2031.09.23	原始 取得	无
47	一种侧吹丝室网板清 洗装置	中盈化纤、 新风鸣、瑞 盛科、中盈 化纤	实用 新型	2021223123942	2021.09.24	2021.09.24- 2031.09.23	原始 取得	无

### 3. 注册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并经查询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信息 (<https://sbj.cnipa.gov.cn/sbj/index.html>, 查询日期: 2023年9月5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新增境内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国际 分类号	注册号	有效 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E-DYETEX	瑞盛科	22	67946124	2023.05.07- 2033.05.06	原始取得	无
2	E-DYETEX	瑞盛科	23	67944041	2023.05.07- 2033.05.06	原始取得	无
3	E-DYETEX	瑞盛科	24	67948804	2023.07.14- 2033.07.13	原始取得	无
4	E-DYETEX	瑞盛科	35	67940884	2023.05.07- 2033.05.06	原始取得	无
5	E-DYETEX	瑞盛科	25	67940872	2023.05.07- 2033.05.06	原始取得	无
6	RECO-DYE	瑞盛科	24	64532510	2023.04.07- 2033.04.06	原始取得	无



### 4. 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拥有原值为30,896,948,884.52元、账面价值为19,118,165,171.24元的机器设备；原值为84,447,581.33元、账面价值为27,603,146.36元的运输工具；原值为84,659,388.70元、账面价值为30,288,672.97元的通用设备。

## 5. 在建工程

根据《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为1,624,121,798.30元，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元）
江苏新拓年产60万吨差别化功能性纤维项目	626,657,088.64
独山能源年产400万吨PTA项目	180,431,399.21
江苏新拓年产60万吨绿色功能性短纤维项目	173,729,032.76
公司总部大楼项目	160,361,761.68
徐州阳光新沂西部热电联产项目	155,305,993.07
江苏新拓年产36万吨低碳环保新材料智能制造项目及年产12万吨功能性纤维项目	70,917,111.36
中磊化纤年产60万吨功能柔性定制化短纤新材料项目	31,743,989.74
中磊化纤年产30万吨超仿真差别化纤维项目	25,014,518.32
独山能源年产30万吨差别化纤维项目	12,505,670.58
中石科技备用锅炉建设项目	10,568,807.35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拥有的上述主要财产权属清晰，需要取得产权证书的资产已取得了有权部门核发的权属证书，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经查验，上述主要财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限制发行人权利行使的情形。

### （二）发行人租赁的财产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发行人提供的房屋租赁协议，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或续租的房屋租赁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物业位置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1	中欣化纤	朱宝霞	桐乡市盛大开元 53 幢 706 室	46.5	居住	2023.06.08- 2023.12.07	1,200 元/月
2	中欣化纤	朱海清	桐乡市盛大兴城 1 幢 2 单元 401 室	85.9	居住	2023.06.02- 2023.12.01	3,000 元/月
3	中欣化纤	张良	桐乡市江南春城 57 幢 2 单元 1302 室	84.53	居住	2023.07.01- 2023.12.31	3,000 元/月
4	中欣化纤	张星杰	桐乡市江南春城 59 幢 3 单元 502 室	84	居住	2023.05.12- 2023.11.11	3,500 元/月
5	江苏新拓	新沂市城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新沂市晨曦人才公寓 2-506	90	居住	2023.04.16- 2024.04.16	925 元/月
6	江苏新拓	新沂市城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新沂市晨曦人才公寓 2-806	90	居住	2023.06.10- 2024.06.09	925 元/月
7	江苏新拓	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古镇大道西技工学校北职工公寓 1 号楼	8,581	职工宿舍	2022.09.08- 2024.09.08	1,332,000 元/月
8	徐州阳光	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古镇大道西技工学校北职工公寓 2 号楼、3 号楼	17,162	职工宿舍	2023.07.01- 2024.06.30	2,664,000 元/年
9	独山能源	平湖佳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 581 号厂区均化库以东场地，篮球场以西	19.6 亩	临时生活区	2023.06.25- 2025.06.24	123.48 万元/年
10	独山能源	嘉兴港独山港区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独山港区石化产业园	1,051.84	运输	2023.08.05- 2024.08.04	615,326.4 元/年

注：第 7 项租赁合同系于 2023 年 7 月 1 日补充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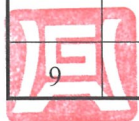
### （三）发行人的对外租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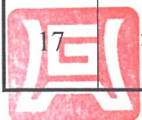
GRANDWAY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提供的《租赁合同》并经查验，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或续租的对外租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1	陈金广	发行人	洲泉镇永安北路新凤鸣门面房自南向北第六、第七间	42	维修机动车、电动车	2023.04.12-2025.04.11	20,000 元/年
2	李卫	发行人	洲泉镇永安北路新凤鸣门面房自南向北第四、第五间	42	餐饮	2023.06.10-2025.06.09	20,000 元/年
3	王茂珍	发行人	洲泉镇永安北路新凤鸣门面房自南向北第八间	21	餐饮	2023.06.12-2025.06.11	10,000 元/年
4	李奇松	发行人	洲泉镇永安北路新凤鸣门面房自南向北第一、第二、第三间	63	超市	2023.06.15-2025.06.14	30,000 元/年
5	刘应彪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路 200-13 号、200-14 号新凤鸣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铺房屋	180	餐饮	2023.03.03-2025.03.03	70,000 元/年
6	平湖市康多万寿堂医药加盟连锁店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路 200-6 号、200-7 号新凤鸣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铺房屋	220	药品零售	2023.03.04-2025.03.04	90,000 元/年
7	张少华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路 200-12 号新凤鸣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铺房屋	36	餐饮	2023.03.03-2025.03.03	20,000 元/年
8	陶卫杰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路 200-4 号、200-5 号新凤鸣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铺房屋	220	服装零售	2023.03.04-2025.03.04	90,000 元/年
9	高鹏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	36	餐饮	2023.03.03-	45,000 元/年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路 200-15 号新风鸣 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 铺房屋			2025.03.03	
10	沈加伟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 路 200-31/32 号新风 鸣平湖基地人才公寓 商铺房屋	220	餐饮	2023.08.01- 2025.08.02	54,000 元/年
11	干玲玲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 路 200-27 号新风鸣 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 铺房屋	55	餐饮	2023.03.04- 2025.03.04	36,000 元/年
12	陈源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 路 200-28/29/30 号新 凤鸣平湖基地人才公 寓商铺房屋	246.5	茶室	2023.03.19- 2025.03.19	81,000 元/年
13	平湖市鑫 港汽车服 务有限公 司	独山能源	独山港镇黄姑虎啸南 路 200-20 号新风鸣 平湖基地人才公寓商 铺房屋	55	汽车销售	2023.03.17- 2025.03.17	72,000 元/年
14	陈卫星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 辅房 7 号、8 号及 9 号	67	餐饮	2023.05.13- 2026.05.12	第一年 117,884 元 /年；第二、三 年：128,600 元/ 年
15	罗可木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 辅房 1 号	39	餐饮	2023.06.20- 2026.06.19	第一年：53,900 元/年；第二、三 年 58,800 元/年
16	潘伟琴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 辅房 3 号	29	销售水果	2023.06.20- 2026.06.19	第一年：53,900 元/年；第二、三 年 58,800 元/年
17	沙廷辉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 辅房 12 号、13 号、	95	餐饮	2023.06.20- 2026.06.19	第一年 94,326 元/ 年；第二、三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	租金
			16号及17号				年：1029000元/年
18	沈惠根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辅房2号	29	餐饮	2023.06.20-2026.06.19	第一年：33,734元/年；第二、三年36,800元/年
19	吴鑫淼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辅房14号、15号	35	餐饮	2023.05.13-2026.05.12	第一年：37,583元/年；第二、三年41,000元/年
20	朱彬瑜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辅房4号	28	餐饮	2023.06.20-2026.06.19	第一年：53,900元/年；第二、三年58,800元/年
21	朱敏芳	中跃化纤	中跃化纤宿舍区综合辅房5号、6号	42	餐饮	2023.05.13-2026.05.12	第一年：63,984元/年；第二、三年69,800元/年

## 八、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 重大合同

经查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主要如下：

#### 1. 销售合同

经查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报告期末前五大客户新增的正在履行的销售框架协议具体如下：

序号	买方	卖方	合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1	杭州君兴化纤有限公司	中石科技	ZS/SD/XS/202301-00036	涤纶丝	2023.01.01-2024.12.31
2		江苏新拓	XT/SD/XS-202303-00001	涤纶丝	2023.03.13-2023.12.31
3	杭州君纤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新拓	XT/SD/XS-202303-00089	涤纶丝	2023.03.25-2023.12.31
4		中石科技	ZS/SD/XS/202301-00330	涤纶丝	2023.01.01-2023.12.31



5		中维化纤	ZW/SD/XS-202304-00009	涤纶丝	2023.04.04-2023.12.31
6		中欣化纤	ZX/SD/XS-202301-00014	涤纶丝	2023.01.08-2024.12.31
7		中益化纤	ZI/SD/XS-202304-00042	涤纶丝	2023.04.25-2023.12.31
8	浙江物产经编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凤鸣	XFM/SD/XS-202301-00207	涤纶丝	2023.01.12-2023.12.31

## 2. 采购合同

### (1) 原材料采购

经查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的与报告期末前五大供应商正在履行或即将履行的原材料采购框架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供方	需方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1	Mitsubishi Corporation (三菱商事株式会社)	独山能源	Paraxylene Sales and Purchase Agreement	对二甲苯	2023.01.01-2023.12.31
2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独山能源	ZPC-S-2023-0001-PX	石油对二甲苯	2023.01.01-2023.12.31
3	海南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新凤鸣、中欣化纤、中维化纤、中石科技、中跃化纤、江苏新拓、新凤鸣进出口	236124YR-HS-TACX	精对苯二甲酸	2023.03.01-2023.12.31

### (2) 设备采购及施工合同

经查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新增的正在履行的重大（指交易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设备采购合同及施工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出售方/承包方	购买方/发包方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价格(万元)
1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化纤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新凤鸣总部大楼室内装饰工程	2023.04.18	12,066万元费用及300万元奖励



GRANDWAY

## 3. 借款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新期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的1亿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年（平湖）字 00874号	独山能 源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平湖支行	20,000	2023.06.12- 2023.12.12	新风鸣提供最 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 同》2022年平湖 （保）字 0114号
2	《借款合同（进口 信贷流动资金类贷 款）》（2023）进出 银（浙信合）字第 2-022号	独山能 源	中国进出口银 行浙江省分行	25,000	12个月，自 首次放款日 起	新风鸣提供连 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 （2023）进出银 （浙信保）字第 2- 008号
3	《固定资产借款合 同》2023年（桐 乡）字 00575号	江苏新 拓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桐乡支行	100,000	2023.03.20- 2028.03.20	新风鸣提供最 高额保证；浙 江新风鸣、新 凤鸣提供最高 额抵押	《最高额保证合 同》2023年桐乡 （保）字 0051号； 《最高额抵押合 同》0120400020- 2023年桐乡(抵)字 0154号、 0120400020-2023年 桐乡(抵)字 0282号
4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 52012023280178	中石科 技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湖州分行	10,000	2023.03.28- 2024.03.22	新风鸣提供连 带责任保证	《保证合同》 ZB52012022000000 28
5	《流动资金借款合 同》公流贷字第	中石科 技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分行	10,000	2023.05.04- 2026.05.04	新风鸣提供最 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高保字第 99572021B01062号



序号	合同名称/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担保合同名称/编号
	ZX23050000291830 号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年（桐乡）字01016号	中维化纤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00	2023.04.28- 2023.10.27	新凤鸣提供最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年桐乡（保）字0014号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年（桐乡）字01243号	中维化纤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2,000	2023.05.26- 2023.11.22	新凤鸣提供最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2020年桐乡（保）字0014号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年（桐乡）字01487号	中欣化纤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4,000	2023.06.27- 2024.06.27	新凤鸣提供最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年桐乡（保）字0099号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3年（桐乡）字01490号	中欣化纤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14,000	2023.06.27- 2024.06.27	新凤鸣提供最高额保证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年桐乡（保）字0099号

## （二）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并经本所律师检索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http://www.mee.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https://www.mem.gov.cn/>）、国家企业信用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等网站（检索日期：2023年9月6日），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新期间内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而发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说明，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金额
其他应收款	华灿国际	2,758,160.1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金额
应付账款	浙江久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314,287.60
	浙江物产化工港储有限公司	6,263,750.54
	平湖市独山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1,446,531.43
预收款项	浙江双盈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250,409.62
	桐乡市扬华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3,468.55
合计		13,278,447.74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上述重大债权债务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所致，合法、有效。

#### （四）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 1.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 25,973,467.28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押金保证金，金额为 20,774,819.10 元。

##### 2.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10,673,288.78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为押金保证金及海外运保费，金额分别为 44,331,898.54 元、58,796,584.21 元。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所致，合法、有效。

## 九、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并经查验发行人提供的“三会”会议文件资料，新期间内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如下：

### 1. 董事变更情况

2023年9月4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克勤、宋爱军及徐攀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邵建中、程青英不再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 2.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23年9月4日，发行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沈健彧、许纪忠、杨剑飞、赵春财、管永银、郑永伟和李国平为公司副总裁，聘任沈孙强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章四夕和林镇勇为公司总裁助理。朱根新不再担任副总裁，郑永伟和李国平不再担任总裁助理。

## 十、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经查验发行人新期间内的“三会”会议通知、会议议案、会议记录、会议决议、披露信息和公告文件等资料，发行人新期间内的“三会”会议的审议、投票、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十一、发行人的税务

### （一）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发行人《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为：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出口退税率为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具体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税 率
中维化纤、中石科技、中益化纤	15%
新凤鸣国际、盈进环球、香港实业	16.5%
中禾贸易、中昊贸易、上海实业、瑞盛科	20%
除上述主体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在执行的上述主要税种、税率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 （二）税收优惠

根据发行人的陈述并经查验，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在2023年1-6月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2022年12月24日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3004574），中益化纤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22年至2024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分别于2018年11月30日、2021年12月16日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3000569、GR202133007134），中维化纤被认定为高新



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自 2018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3)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共同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33000481、GR202133007220), 中石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有效期三年, 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计缴。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2023 年, 中禾贸易、中吴贸易、上海实业、瑞盛科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及《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 新风鸣化纤以废弃天然纤维、化学纤维及其制品为原料生产的再生聚酯产品,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 (三) 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享受的政府补贴政策

根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的陈述并经查验相关的政府批文、银行凭证等资料,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 1-6 月所享受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790.88 万元。

### (四) 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完税情况

发行人的说明及浙江省桐乡市国家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湖州市吴兴区税务局、浙江省桐乡市国家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平湖市税务局独山港税务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湖州市吴兴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平湖市税务局独山港税务分局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发行人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网站的公开信息(查询日: 2023 年 9 月 5 日),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新期间无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 十二、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发行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发行人公开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 十三、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说明、相关的诉讼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https://splcgk.court.gov.cn/gzfwwww>）、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公开披露信息（查询日期：2023年9月5日），截至查询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的董事长、总裁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产生严重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十四、本次发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新期间内，发行人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实质条件，发行人本次发行尚待上交所审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 第二部分 对反馈意见回复的更新

一、关于发行对象（《问询函》问题 3）根据申报材料，本次发行的对象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新凤鸣控股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奎龙，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14,285,714 股，其中新凤鸣控股拟认购 68,571,428 股，庄奎龙拟认购 45,714,286 股。请发行人说明：（1）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2）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是否承诺从定价基准日前 6 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如否，请出具承诺并披露；（3）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相关股份锁定期限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等相关规则的监管要求；（4）发行对象认购数量是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关于认购数量和数量区间的相关规定。请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第 9 条的要求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更新：

（一）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及庄奎龙、新凤鸣控股与发行人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其中庄奎龙认购比例为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数量上限的 40%，新凤鸣控股认购比例为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数量上限的 60%。据此测算，庄奎龙认购金额最高为 40,000 万元，新凤鸣控股认购金额最高为 60,000 万元。庄奎龙及新凤鸣控股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如下：

#### 1. 庄奎龙的资金来源

根据庄奎龙出具的承诺函，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庄奎龙，庄奎龙本次用于认购的资金均为合法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庄奎龙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发行人自 2000 年成立以来，经营良好，经过多年积累、分红和财富增值，庄奎龙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发行人的分红及其个人的其他投资所得，具备一定的经济实力。除自有资金外，庄奎龙用于本次认购的自筹资金来源包括选择合适时机质押部分发行人股份等。



根据庄奎龙的说明及提供的个人信用报告，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查询（查询日期：2023年9月5日），庄奎龙不存在大额到期未偿还债务，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庄奎龙已出具了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资金均来自于本人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通过代持、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方式出资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任何导致代持、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协议安排；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参与本次认购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新凤鸣或其他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未采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

## 2. 新凤鸣控股的资金来源

根据新凤鸣控股出具的承诺函、审计报告（求真审计[2023]197号）、财务报表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访谈庄奎龙，新凤鸣控股本次用于认购的资金均为合法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新凤鸣控股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发行人自2000年成立以来，经营良好，经过发行人多年分红及下属其他企业的分红，新凤鸣控股具备一定的经济实力。根据新凤鸣控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新凤鸣控股的单体财务及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3,162,904.74	318,720,373.75
货币资金	843,251.41	793,729.00
流动资产	234,123,208.51	46,626,597.52

除自有资金外，新凤鸣控股用于本次认购的自筹资金来源包括选择合适时机进行银行融资以及质押部分发行人股份等。

根据新凤鸣控股的信用报告并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网站查询（查询日期：2023年9月5日），新凤鸣控股不存在大额到期未偿还债务，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新风鸣控股已出具了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资金均来自于本公司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通过代持、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方式出资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任何导致代持、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协议安排；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参与本次认购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将新风鸣或其他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未采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

发行人已出具了《关于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不存在向认购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发行人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了上述承诺，具体详见《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式叁份。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的签署页)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孟文翔

刘 靛

2023 年 9 月 8 日